

开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汴政办〔2021〕45号

开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促进全民健身和体育消费推动体育产业 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

各县、区人民政府，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全民健身和体育消费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9〕43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全民健身和体育消费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21〕3号），进一步激发全民健身热情，促进体育消费，推动全市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经市政府同意，现提出以下实施意见，请认真贯彻落实。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积极实施全民健身计划，优化体育产业结构布局，集聚要素资源，丰富体育产品和服务供给，促进体育产业融合发展，围绕黄河生态廊道、开封城墙、宋都水系深度谋划，促进全民健身和体育消费，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到 2035 年，体育产业力争成为我市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

二、优化产业布局

（一）培育体育产业核心区。建设市体育中心与市人民体育场新区老城相呼应的体育产业核心区。加快建设市体育中心，积极引入国内知名体育院校，提高利用率，盘活资产，促进场馆智慧良性运营。“以体为本”，同时开发商业文旅功能。依托市体校、市体育馆场地技术优势，充分发挥市人民体育场训练竞赛、公共休闲健身功能。（市教体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资源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

（二）打造健身产业带。在不影响防汛、抢险的前提下，以徒步、健步走、马拉松、骑行等项目为主打造黄河生态廊道产业带；以球类、武术、空竹、马拉松、自行车、健步走项目为主打造环城墙产业带。（市教体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资源规划局、市河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负责）。

(三) 创建体育产业基地。在龙亭湖、包公湖发展游泳、铁人三项、赛艇、皮划艇、龙舟、水秀表演等水上运动项目，形成水上运动基地；委托社会力量管理运营县区社会足球场地，开展足球培训和比赛活动，扩大足球人口，形成足球产业基地。（市教体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水利局负责）

三、优化产业结构

(四) 拓展体育竞赛表演业。办好郑开马拉松赛、全国男排联赛、全国业余围棋锦标赛以及围棋国手、国际足球、武术邀请赛等特色体育赛事。（市教体局负责）

(五) 引进冰雪产业企业。支持社会力量投资建设冰雪运动场地，兴办冰雪运动培训机构。（市教体局负责）

(六) 提升体育服务业发展水平。提高体育服务业在体育产业总量中的比重。大力培育健身休闲、场馆运营、体育经纪、体育培训、运动康复等业态。（市教体局、市财政局负责）

(七) 发展体育制造业。吸引国内外知名企业在我市投资设立体育用品制造企业，鼓励开发技术含量高、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体育产品。（市教体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

(八) 发展壮大足球产业。围绕“数字开封，智慧体育”，建设智慧校园足球、社区足球。持续打造青少年校园足球“满天星”训练营暨新型足球学校、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试点县（区），高质量推进足球振兴和人才梯次培养。（市教体局

负责)

(九) 培育围棋产业。开办围棋培训中心、围棋荣誉殿堂、围棋博物馆、围棋艺术馆、围棋雕塑等项目。培养或引进生产经营围棋产品的企业。(市教体局负责)

四、促进体育消费

(十) 优化体育消费环境。完善市场监管体制，规范体育市场秩序，加快建设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完善体育市场主体和从业人员信用记录。加大对体育市场违法违规经营行为的打击力度。(市教体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负责)

(十一) 扩大体育消费群体。开展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达标测验活动，鼓励每人至少掌握 1 项运动技能，培养终身运动习惯。积极推广适合中老年人强身健体的运动项目和锻炼方法，让体育健身群体逐渐壮大。(市教体局负责)

(十二) 丰富体育消费供给。培育体育消费新模式，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健身休闲、竞赛表演活动。支持公共体育场馆延长开放时间，拓展夜间体育消费和假日体育消费新空间。

(市教体局、市发展改革委负责)

五、增加体育场地设施供给

(十三) 科学规划建设公共体育设施。制定实施全市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规划，到 2025 年，各县建成“两场三馆”(体育场、室外体育活动广场、体育馆、游泳馆、全民健身综合馆)。

（市教体局、市资源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

（十四）因地制宜建设体育设施。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利用工业厂房、商业用房、仓储用房等既有建筑及屋顶、地下室等空间建设改造成体育设施，并允许按照体育设施设计要求，依法依规调整使用功能、租赁期限、车位配比及消防等土地、规划、设计、建设要求。（市教体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资源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

（十五）优化体育产业供地。统筹考虑体育用地布局，在安排年度土地利用计划时，加大对体育产业新增建设用地的支持力度。利用以划拨方式取得的存量房产、土地兴办体育产业，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可按划拨方式办理用地手续，不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可采取协议出让方式办理。（市资源规划局负责）

（十六）全面推进学校体育场地设施向社会开放。支持中小学对校园体育场地进行社会通道改造，在课余时间和节假日向社会免费开放。到 2022 年底全市所有符合条件的公办中小学校体育场地全部向社会开放。（市教体局负责）

六、促进体育多元化融合

（十七）深化体教融合发展。推动各类运动项目进校园，持续推进体育特色学校建设和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建设。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引进专业教练员、退役运动员、

体育培训机构等为学校体育课外训练和竞赛提供指导。开展青少年体育冬夏令营活动，加强青少年体育项目技能培训。

（市教体局负责）

（十八）鼓励体旅融合发展。在清明上河园、古城体育公园、大宋武侠城等景点融入更多的体育元素，打造体育旅游产业基地和体育旅游精品线路。（市教体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负责）

（十九）推动体医融合发展。鼓励医疗机构培养和引进运动康复师，开展运动损伤诊疗活动，推动形成体医融合的疾病管理和健康服务模式。加强针对老年群体的非医疗健康干预，普及健身知识，开展健身活动。（市教体局、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二十）深化郑开同城发展。推进马拉松等赛事活动联办，支持郑开双塔超级马拉松做大做强。共同推进建立两地片区化、多主体参与的体育赛事活动举办模式，加强体育协会的交流与合作，共同开展群众体育及竞技体育赛事活动。（市教体局、市发展改革委负责）

七、加大保障力度

（二十一）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体育赛事安全许可及道路、水域等行政审批流程，探索建立大型赛事多部门“一站式”服务机制。体育赛事、培训等，符合条件的要通过公开

方式交由市场主体承办。推动公共体育场馆“改造功能、改革机制”。政府投资新建的体育场馆要委托第三方企业运营。体育社会组织符合直接登记条件的，可直接向民政部门依法申请办理登记。（市教体局、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民政局负责）

（二十二）加大政府资金投入。市本级和各县（区）每年要足额预算体育事业经费，加大政府性基金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投入和向社会力量购买全民健身服务的力度。（市财政局、市教体局负责）

（二十三）建设体育产业人才队伍。引进符合条件的体育产业人才和团队，聘用高校体育产业专业人才，加强对体育产业管理人员的培训，鼓励退役运动员进入体育产业领域就业、创业。（市教体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

（二十四）落实工作责任。建立多部门合力推动体育产业发展的工作机制。各县（区）人民政府要加强对体育产业工作的领导，市教育体育局、市发展改革委要加强对本意见贯彻落实情况的跟踪督促。（市教体局、市发展改革委负责）

2021年9月9日

主办：市教体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室四科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开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13日印发

